

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
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

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上市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申请上市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17 日起开始停牌。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（2016 年 11 月 16 日）公司股票的收盘价为 15.84 元/股，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（2016 年 10 月 19 日）公司股票的收盘价为 14.17 元/股，该 20 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跌幅为+11.79%。同期，创业板指数(399006.SZ)累计涨跌幅为-0.11%，信息技术指数（882008.WI）累计涨跌幅为 2.46%。

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，上市公司股票在本次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价格波动未超过 20%，无异常波动情况，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 号）第五条的相关标准。上市公司股票在可能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不构成股价异动。

特此说明。

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16 年 12 月 29 日